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拘留人员经费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4,250.00		404,250.00		402,257.86		10		99.51%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4,250.00		404,250.00		402,257.86		—		99.5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积极发挥职能优势，增强法治意识，降低再次犯罪风险，营造和谐社会氛围。						完成积极发挥职能优势，营造和谐社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在押人员每月生活不低于400元。		100%	平均500元/人/月	20.00	20.00						
				教收押教育人次		1100人次/年	161人次/年	10.00	4.00	因疫情和专案任务，暂停了收押工作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每月生活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工作时效		1年		1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营造和谐社会氛围		100%	100%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6%	≥96%	10.00	9.00	因疫情和专案任务，暂停了收押工作					
总分									100	92.95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各类警用装备及正规化经费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95,723.01		10		95.72%		9.5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95,723.01		—		95.7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监所装备配备，为监所突发事件的处置提供保障，提升监所安全系数和规范化水平。						完善监所装备配备，为监所突发事件的处置提供保障，提升监所安全系数和规范化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次数		12次/年	6次/年	20.00	18.00	因疫情和专案任务，暂停了收押工作				
					警用装备及在押人员被装和配套设备购置		一项	一项	5.00	5.00					
				质量指标		完善正规化建设5		一项	一项	5.00	5.00				
						完成宣传教育		100%	80%	10.00	8.00	因疫情和专案任务，暂停了收押工作			
						工作时效		一年		1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监所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避免恶性冲监暴狱事件		100%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确保单位正常运行，提升监所安全系数和规范化水平。		100%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受教育满意度		≥96%	≥96%	10.00	10.00							
总分								100		95.57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监区管理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99,999.8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99,999.8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优化监管场所环境，提升监管场所防范能力，从而充分保障在押人员的基本权益。						进一步优化监管场所环境，提升监管场所防范能力，充分保障在押人员的基本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检查维护排污、下水道设施每季度一次，保证下水道通畅无阻。		4次		4次	20.00	20.00				
				开展室内、室外消杀及维修。		消杀12次、维保维修5次以上		消杀12次、维保维修6次以上	10.00	7.00	偶有蚊子，加强消杀			
			质量指标	严重淹涝事件。		0次		0次	10.00	10.00				
			工作时效	1年				1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淹涝和群体性中毒事件，保证在押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监所稳定		100%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公共安全、卫生水平，为在押人员提供安全和舒适和环境		0投诉		0投诉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押人员的对公共卫生满意度		100%		88%	10.00	8.00	偶有蚊子，加强消杀			
		总分									100	95.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经费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5,300.00		475,300.00		475,144.68		10	99.9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5,300.00		475,300.00		475,144.68		—	99.9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监所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能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监所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民警宿舍楼加固、民警饭堂改造、律师会见室等维修维护		100%	90%	20.00	19.00	设施陈旧，容易损坏。及时维修		
				在押人员食堂改造、9间监室直饮水设备维护等		100%	90%	10.00	9.00	设施陈旧，容易损坏。及时维修		
			质量指标	保证办公场所、办公设施完好		100%	90%	10.00	9.00	设施陈旧，容易损坏。及时维修		
			工作时效	1年			1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所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单位测评合格		100%	1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保证办公场所、办公设施完好，保障监所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100%	80%	15.00	13.00	设施陈旧，容易损坏。及时维修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单位满意度测评		≥90%	≥90%	10.00	10.00			
总分									100	95.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民警及值班人员伙食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7,000.00		357,000.00		357,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7,000.00		357,000.00		357,0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从优待警政策，使广大民警及值班人员对单位产生归属感，同时激励大家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热情，从而提高单位的凝聚力，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实现从优待警政策，使广大民警及值班人员对单位产生归属感，同时激励大家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热情，从而提高单位的凝聚力，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证民警及工作人员共35人的生活标准		100%	1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后勤保障有力，管理规范有序。		保障力度100%	70%	20.00	18.00	缺乏管理经验。努力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工作时效	1年			1年	10.00	10.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从优待警，解决后顾之忧，激励大家工作积极性。		98%	98%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实现从优待警政策，使广大民警及值班人员对单位产生归属感，同时激励大家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热情，从而提高单位的凝聚力，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0投诉	0投诉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及值班人员满意度。		100%	96%	10.00	8.00	努力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总分								100	96.00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附件3: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名称		工程尾款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盐田区拘留所		项目联系人		花如平		联系电话		13923788799						
是否属于中央直达资金		否		是否属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否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00.00		42,500.00		39,913.17		10		93.91%		9.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500.00		42,500.00		39,913.17		—		93.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实施，筑牢监所安全防线，消除脱逃隐患，完成项目支付后，避免发生经济纠纷。						完成项目支付，筑牢监所安全防线，消除脱逃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根据《拘留所围墙补漏及拘留室改造》合同付尾款4.25万元		100%		93.9%		30.00		25.00		决算核减尾款金额，小于尾款数	
				质量指标	工程达到终验合格标准		100%		100%		10.00		10.00			
				工作时效	2020年11月份完成				12月		10.00		8.00		因决算拖延，往后会提高效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依照合同条款执行履约。		100%		100%		10.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工程如期完工，避免发生经济纠纷		99%		99%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	依照合同条款执行履约，工程项目完工后，可提升监所安全系数，避免发生脱逃事故		0发生		0发生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项目施工单位		0投诉		0投诉		10.00		10.00					
总分										100		92.39				
备注： 一、未填写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请补充完善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确保效益指标至少填写一项，满意度指标必须填写。 二、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1）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2）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